

國立臺中技術學院九十四學年度第一學期學生事務會議紀錄

(950112)號

時間：九十五年一月十二日（星期四）下午三時三十分

地點：體育館

上級指導：阮校長

主持人：歐學務長洋源

記錄：李宜玫

出席人員：如簽到單

壹、校長致詞：略

貳、學務處報告事項：

一、生活輔導組報告

1. 為便於教師查詢學生缺曠課資料，提供程序如下：

(1) 導師查詢本班學生缺曠：

請導師從教務處【教師資料管理系統】→【學生資訊】→【導師班】→【缺曠統計】查詢全班缺課學生的紀錄。

(2) 任課教師查詢所授科目之學生缺曠（同一班級必修科目）：

教師從教務處【教師資料管理系統】→【學生資訊】→【查詢學生缺曠】→點選授課【班級】→再點選授課【時間及節次】，查詢授課班級學生的缺課記錄。

(3) 查某位選修學生之缺課資料：

請任課老師從教務處【教師資料管理系統】→【學生資訊】→【查詢學生缺曠】→點選【學號】→再點選授課【時間及節次】，查詢某位選修同學缺課資料。

(4) 缺課資料依據各班點名單上的紀錄，任課教師如需詳細記錄或對記錄有疑問，請洽生組輔各業務承辦員。

(5) 從 94-2 學年度起，生輔組不再用書面提供各班缺曠資料，請導師上網查詢所輔導班級學生之缺課紀錄；對學生曠課數超過 16 節以上之班級，則另發學生曠課輔導聯繫函，請導師協助輔導。

2. 本學年度經各單位的努力及全校師生的配合，本校榮獲全國「94 年推動環境保護有功學校」優等獎之殊榮，有關環境整潔執行成效如下：

(1) 召開協調會：本學期為精進學校環境衛生，消除髒亂，於開學前召開各學制協調會，亦分別於學期末召開檢討會，使環境清潔更臻完美。

(2) 持續宣導教育：透過各項集會場所，持續宣導各項環境維護之重要，以啟發同學榮譽感，培養學生公德心。

(3) 垃圾分類宣導：要求學生將垃圾分類送至資源回收場，成效頗佳，配合總務處實施電池回收工作，仍獲台中市政府列為績優單位，將廣續輔導學生確實做好環保工作。

- (4) 校園環境清理：感謝全校教職員生的努力下已有顯著成效，惟尚有部分班級學生使用教室後於抽屜內堆放垃圾，影響學習環境品質，實為繼續宣導要求改進之方向。
 - (5) 假日環境維護：賡續運用僑生工讀，分配室內、外工作進度，對於假日校園環境清潔維護有明顯改善。
 - (6) 愛護社區活動：環善社社員利用假日至火車站及第一廣場，實施清潔維護工作，獲得民眾肯定。
 - (7) 建立各學制環保共識：各學制共同使用校園內、外環境，對建立「環保共同體」有具體共識，除特予感謝外，並請於下學年費心於銜接使用教室之時段上，以延伸執行成效。
3. 本學年度新生始業輔導於 94 年 9 月 8 日由學務長主持畢，班級幹部講習於 94 年 9 月 9 日實施，另校園防火防災消防演練於 94 年 10 月 6 日實施畢。
 4. 學期輔導服務學生（疾病照料、急難救助、情緒疏導、生活照顧、安全維護等）達 80 %，人安、事安、物安、地安之維護成效良好。
 5. 為有效改善校門口人車安全問題，協調市府遷移公車站牌、加畫禁停紅線、機車代轉區等；另請育才派出所派警員支援交管，配合本校交服隊執行放學時段人車安全管制措施，績效良好。
 6. 春暉社於 94.09.21 至 94.10.20 舉辦「關懷愛滋學生才藝創作競賽」，本校初選首獎商設二 1 魏家豪同學作品報教育部參加全國競賽，榮獲全國第二名，蕭玉華教官榮獲優良指導教官。
 7. 春暉社與學生會於 94.10.17 至 11.16 聯合舉辦「94 年大專院校校園菸害防制」系列活動，除辦理海報標語競賽及作品展覽外、另籌辦「享受健康、拒絕菸害」大型晚會宣導活動，成效良好。
 8. 本學期校外賃居生計有 2,471 人，共訪視 869 人，訪視率為 35%，四技生增多，本學期校外任居生較上學期多 54%，學生寄居校外安全及衍生之問題應予重視。校外工讀人數計 487 人，計訪視 177 人，訪視率為 36%。感謝導師及輔導教官利用課餘實施訪視。
 9. 鑑於賃居校外同學安全，特製作租屋安全資料及緊急連絡電話發同學參考運用；並於 11 月 23 日召開房東會議，將績優房東登錄於生輔組網頁及公佈欄提供賃居生參考。
 10. 針對社會上搶案及詐騙事件頻傳，本校亦曾有少數學生因此損失財務，為提醒全校師生注意人身及財務安全，除利用各項集會加強宣導外，並製作海報及宣導資料等警惕防範。
 11. 修訂本校「校內拾得物、遺失物處理規定」，拾獲金額計 45,186 元整，於 94 年 12 月 16 日轉入「急難救助金」專戶，供本校學生急難救助用；另拾得物 102 項，已招領 43 項，嘉獎同學 31 位。
 12. 學生宿舍方面：
 - (1) 計住宿女生 1,260 人，男生 148 人，合計 1,448 人。
 - (2) 94 年 10 月 6 日實施防火防震疏散演練，加強學生緊急應變之能力，成效良好。

- (3) 94年9月3日及4日兩日宿舍實施全面消毒，有效維護居住環境衛生。
 - (4) 持續加強安全措施檢修及生活設備之充實，並嚴格執行門禁管制及住宿生請假事宜，以增進學生遵守住宿常規並確保學生安全。
 - (5) 94年9月9日辦理住宿新生講習及迎新晚會，9月28日及12月29日分別召開期初、期末座談會，藉意見交流、經驗傳承，以增進宿舍管理功能。
 - (6) 學生宿舍於94學年度起，新生住宿申請以抽籤方式決定床位，以示公平、公開。
 - (7) 在總務處全力支援規劃下，陸續完成宿舍4人房改建、木作整修、電力改善、管線整理宿網設置、裝置分離式冷氣等重大工程及清潔外包工作，以提升學生住宿品質。
15. 印製寒假學生家長聯繫函「致家長的一封信」，除五專一至三年級寄送外，餘皆分發給各班同學轉致家長，籲請家長配合輔導學生假期生活及注意安全維護。
 16. 提醒學生瞭解法律常識，以避免無知及疏忽而誤觸法網，特蒐集相關法律安全常識及防搶、防詐騙等資料，印製分發系科及各班級，以強化宣導防範作為。
 17. 本校九十四學年度第二學期全校校際活動表，另案通知，請各系及班導師配合辦理。

二、學生諮商輔導組工作報告

1. 導師制實施辦法已經94.12.6校務會議通過並函知教育部，將於95.2.1起正式實施。第十五條修正後內容如下：
「主任導師及導師，每月發給導師費，按每週兩小時計算，比照鐘點費標準發給，全年發給12個月。班級導師請假（即公假、事假、病假、婚假、分娩假；另行填寫假單）未達連續七日（含週休例假日）者，所遺職務由主任導師代理之；倘逾連續七日（含週休例假日）者，按日為單位扣發導師費，由主任導師遴選未支領導師費之專任教師、教官代理，並依實際日數及職級核支導師費。」
2. 為節約紙張及把握時效，下學期導師業務相關通知將利用電子郵件寄發，請未申請帳號之導師立刻至電算中心提出申請，並將帳號轉知學輔組（student60@ntit.edu.tw）。導師信箱請隨時清理，以免新信件無法寄達，影響溝通時效。
3. 本學期辦理「和性別、祥社會」學務主題特色專案，整合各學制之教職員工，辦理專題演講10場，焦點座談9場，深度訪談20人次，戶外裝置藝術展一梯次，茲將活動過程之發現歸納如下，再次提醒導師尊重性別差異。
 - (1) 鼓勵學生發展無性別歧視之特質、思考、行為、以及能力。
 - (2) 除特殊教學目的外，在教材的選用上，應儘量使用具性別平等意識之教材或課程資料。
 - (3) 避免在評分過程中，出現性別不平等之課業要求或評分標準等。

- (4) 應避免加強或引發性別刻板印象之相關言行。例如：男生應該堅強不要輕易流露情感、女生不要太有主見…等。
 - (5) 檢視自己對社會上男女角色的感覺和成見，培養自己對性別議題的敏感度。
 - (6) 避免以下行為
 - 6-1 以疑似「色咪咪」的眼神注視學生，表示關懷。
 - 6-2 似有意或無意的碰觸學生頭髮、肩膀或身體其他部位。
 - 6-3 學生請假時，積極以手機詢問請假原因，次數過度頻繁，引起學生恐懼。
 - 6-4 送學生禮物（如化妝品、絲襪等）或單獨請學生吃飯、喝咖啡等。
 - 6-5 請學生單獨進入研究室交作業或個別談話。
 - 6-6 上課時使用「有顏色」之言詞或比喻。
 - 6-7 老師認為基於指導學生球類運動或操作電腦，所以「必須」扶住學生雙手或手肘時。事實上，學生認為這種動作是不必要的。
 - (7) 一旦有學生告訴您，您的言談舉止令他（她）不舒服，請澄清狀況後立即中止，並尊重他（她）的感受與意見，千萬不要以西洋禮節合理化您的行為。如您稍有疏忽，就極易因「認知差距」被誤會有性騷擾的動機，對老師形象傷害甚大。
 - (8) 如果有必要找學生單獨會談，最好以正式預約的方式，於辦公時間在研究室開著門或公開之校園會面。避免非必要之會面。
 - (9) 同學設計班級團康活動時，請從旁指導學生切勿設計與「性」或「性別」相關之活動，如間接接吻。若團康設計有肢體接觸之必要時，請幹部同學一定要先以嚴肅之態度預告，並獲得參予成員之同意，以示尊重，否則不宜實施。
 - (10) 提醒學生日常人際互動時，不論同性別或不同性別，都應該相互尊重彼此之身體自主權，打鬧笑罵間，不宜有大面積之肢體接觸。
4. 下學期工作重點「憂鬱症防治主題輔導週」，預計3月份舉行，活動內容規劃有憂鬱傾向大調查、影片欣賞、防治憂鬱網頁設計等。

三、課外活動組工作報告

1. 94學年度學生自治性團體暨社團幹部研習營，於8/29~8/31三天期間，假日月潭青年活動中心舉行，並劃下完美句點。
2. 吉他社、國術社、管樂社、跆拳道社、話劇社、合唱團、古箏社及國標社分別於7/1、7/24、8/22、9/4，辦理社團暑訓成效良好。
3. 話劇社、行動藝術社、康輔社、童軍團及青服社為迎接新生的到來，分別於9月21、22日及10月8至9日在校內外舉辦各項迎新活動。
4. 攝影社為配合台灣觀光旅遊界的發展及本校應用中文系舉辦之旅遊文學研討會於10月4日在昌明樓二樓舉辦大專院校攝影社旅遊攝影比賽。

5. 春暉社為配合 94 學年度春暉專案宣導月活動於 9 月 26 日在校內舉辦關懷愛滋才藝競賽。
6. 慈幼社為配合教育部大專院校帶動中小學社團發展計畫於 10 月 8 日前往后里啟明學校舉辦愛是奇蹟活動。
7. 美語社為配合教育部大專院校帶動中小學社團發展計畫於 10 月 11 日至 12 月 13 日前往中華國小午間英語輔導。
8. 童軍團為配合教育部大專院校帶動中小學社團發展計畫於 10 月 13 日至 12 月 8 日分別前往太平及忠孝國小舉辦毛克利培訓及小反哺活動。
9. 94 學年度新生校歌比賽初賽於 10 月 12、13 日舉行。
10. 94 學年度第一學期就學貸款人數，合計貸款總金額 27,825,017 元。
11. 10 月 29 日學生會主辦中區大專院校自制聯合會，並順利選出中大聯主席，副主席、秘書、總務，公關等幹部。
12. 94 學年度第一次李力學與劉芳珠校內獎學金每名 5000 元，由國四乙黃雅郁等 15 名同學獲得，已於 11 月 10 日發放完畢。
13. 慶炎慈善會獎學金大學部每名 7000 元、總計 69000 元，由會四 2 林巧惠等 7 名同學獲得，已於 11 月 10 前發放完畢。
14. 93 學年度學雜費提撥就學補助，本校執行率達 156.78%感謝各單位協助。
15. 11 月 24 日畢委會舉辦畢業班學士服及生活團照，在校長、教務長、學務長、系、科主任、各班導師及任課老師、畢業班同學共同參與下順利完成。
16. 12 月 2 日 5566 團體王仁甫等 4 人假本校操場預錄 12 月 25 日 19:30~21:30 台視「少年特攻隊」節目，經熱舞、康輔、青服、吉他、合唱團、親善大使團等社團及部份在校同學熱情參與下順利拍攝完畢。
17. 95 學年度學雜費提撥獎助學金會議，已於 12 月 7 日舉辦完竣，感謝各單位協助。
18. 12 月 15 日於活動中心音樂廳舉辦全校工讀生講習會，參加同學獲益匪淺。
19. 12 月 15 日話劇社於音樂廳舉辦期末公演。
20. 12 月 18 日口琴社於豐樂雕塑公園舉辦期末成果戶外聯合發表會。
21. 12 月 19 日學生會及系聯會舉辦歲末聯歡晚會，全校師生踴躍參加，順利圓滿。
22. 12 月 19 日~12 月 25 日慈幼社於中正一樓舉辦慈幼週活動。
23. 12 月 22 日週會時間邀請鄭國治偵查佐蒞臨本校專題演講，講題「個人的權利、義務保障」聽講同學踴躍，獲益良多。
24. 12 月 22 日~12 月 23 日合唱團於中正五樓廣場舉辦 X' mas 報佳音之期末成果發表。
25. 12 月 23 日國樂社於昌明 4201 教室舉辦期末成果發表會。
26. 12 月 31 日本校與中興大學及台中教育大學假中興大學校園共同辦理

2006 跨年晚會，全校師生踴躍參加，活動順利圓滿。

27. 本學期學生參加校外比賽活動，成果豐碩，為校爭光，優勝得獎成績如下：

外四乙葉可莘同學參加中華民國九十四年全國台灣武藝盃國武術錦標賽獲大專女子傳統套路刀術組第一名。

外三甲黃欣儀同學參加中華民國九十四年全國台灣武藝盃國武術錦標賽榮獲大專女子傳統套路其他兵器組第二名。

資四甲詹家詮同學參加全國語文競賽苗栗縣複賽榮獲國語演說社會組第二名。

跆拳道國四甲簡巧如同學參加第八屆勁竹盃全國大學院校跆拳道錦標賽榮獲女子色帶組雛量級冠軍。

跆拳道國四甲李佩珊同學參加第八屆勁竹盃全國大學院校跆拳道錦標賽榮獲女子色帶組鰭量級季軍。

跆拳道國三1葉亭君同學參加第八屆勁竹盃全國大學院校跆拳道錦標賽榮獲女子色帶組羽量級冠軍。

跆拳道社會二1黃意雯同學參加第八屆勁竹盃全國大學院校跆拳道錦標賽榮獲女子色帶組中量級冠軍。

跆拳道榮獲第八屆勁竹盃全國大學院校跆拳道錦標賽女子色帶組冠軍及第八屆勁竹盃全國大學院校跆拳道錦標賽精神總錦標。

(四) 僑生輔導組工作報告：

1. 學期完成重要工作及活動：

- (1) 94年9月16日於可利亞餐廳舉辦「僑生中秋節」活動，有關訓輔師長及全體僑生同學參加。
- (2) 94年9月29日舉辦「九十四學年度新進僑生入學輔導講習」，全體新進僑生同學參加，講習成效良好。
- (3) 94年10月31日舉辦「僑生迎新及7至10月份慶生會」活動，有關訓輔師長及全體僑生同學參加，活動熱烈，成功圓滿。
- (4) 94年10月12日辦理「僑生座談會」，歐學務長親臨致詞勉勵同學，全體僑生參加。
- (5) 94年11月19日於日月潭、劍湖山世界辦理「僑生幹部研習及參訪」活動，僑生幹部及全體一年級同學參加，活動圓滿順利。
- (6) 94年12月23日辦理「僑生耶誕節及11至2月份慶生會」活動，有關訓輔師長及全體僑生同學參加，活動順利圓滿。
- (7) 學期開設5個「僑生基本學科課業輔導班」，一、二年級僑生同學計38人參加，能有效提升僑生基本學科程度，實施情形良好，全期計有5位同學全勤優良、5位同學學習認真。
- (8) 配合「僑務委員會」辦理清寒生工讀，學期工讀計80人次，發給工讀金150,000元。

- (9)配合「僑務委員會」辦理僑生傷病醫療及全民健康保險，學期計有 86 人參加，能提供僑生有效醫療服務。
- (10)學期辦理清寒僑生公費待遇 33 人，申請公費 576,044 元整；辦理清寒僑生助學金 25 人，申請助學金 265,600 元整。
- (11)學期辦理僑生返僑居地作業，申請出入境計 17 人次。
- (12)為鼓勵僑生同學敦品勵學、努力向上，學期協助學行優良同學四人獲得獎助學金。

2. 檢討：

少數僑生同學不適應及經濟困難，本學期計有 11 位同學辦理休學，並有多位同學上課不正常。

3. 九十四學年度第二學期工作重點：

- (1)依僑生輔導實施計劃辦理活動
- (2)個案輔導。
- (3)僑生基本學科課業輔導。
- (4)僑生工讀輔導。
- (5)服務照顧僑生。

五、衛生保健組報告

1. 94.9.9. 下午 2 時 30 分至 4 時 30 分舉辦餐飲從業人員衛生教育講習

隨著社會的進步，與外食人口的增加，本校教職員工生也大多在外用餐，而目前食物中毒的主要原因，大致分為食材、工作場所的不潔、遭受污染等，所以希望藉由衛生教育講習，加強餐飲從業人員的個人衛生習慣，及重視食品衛生的觀念，期能提供安全衛生的校園飲食文化。因此，在開學之前特別邀請台中市衛生局食品衛生課技士賴雯玲小姐擔任講師，來為本校餐飲從業人員上課，賦予新的觀念，新的認知；除了以 power point 呈現主題之外，現場並以過氧化氫等試劑實地操作，化驗那些食品添加了防腐劑、去水醋酸鈉、雙氧水、硫酸鹽、過氧化物？對人體之危害等等。氣氛活絡、有趣，收到很好的效果。此次活動最主要的目的是：

- (1). 提高餐飲從業人員個人衛生習慣之理念。
- (2). 加強餐飲衛生管理的觀念，並落實自主衛生管理工作。
- (3). 提供全校師生安全衛生的飲食環境。

2. 94.10.3、4、5 三日上午辦理所有新生體檢活動，由署立台中醫院承辦。

3. 94.10.13、14 兩日辦理捐血活動，11 月份與進修部合作辦理捐血活動，12 月 26、27 兩日又辦理捐血活動，皆是輔導救傷隊與捐血中心合作辦理的。

4. 94.10 月下旬與台中市衛生所合作，辦理 50 歲至 69 歲之免費大腸直腸癌篩檢活動，有近 50 位本校教職員工及眷屬參加檢測。

5. 94 年 11 月 10 日下午 2 時至 4 時為提供正確的健康知識與觀念，以服務教職員工生及眷屬，促進健康知能，舉辦「走出壓力、活出健康」講座。地點於資訊樓 2801 教室，邀請中山醫學大學精神科主治大夫李俊德醫師主講，特別

感謝美國惠氏藥廠提供講師鐘點費 6,000 元及紀念品。此活動由學務長親自主持，教職員工來了七十餘位，會後的有獎徵答、分享活動十分熱烈，相信一定能在自我情緒管理上，學到了一些方法，或能作自我調整，該是頗具意義的。

6. 94 年 11 月 14 日發放新生體檢報告書。
7. 94 年 11 月 23 日實施新生體檢複檢。
8. 94 年 11 月 30 日舉辦新生體檢後舉辦健檢說明會暨 B 型肝炎防治講座。透過 B 型肝炎防治教育計畫的實施，使同學能建立對有關 B 型肝炎的正確認知、態度與行為，有助同學實行健康生活。並提高五專、二專、二技、四技一年級新生及其他年級同學已感染 B 型肝炎者，能接受定期追蹤的比率。再提醒同學中未感染 B 型肝炎者（即 B 型肝炎表面抗原與表面抗體皆呈陰性反應者），能完成全程（三劑）B 型肝炎疫苗注射的比率，於本校昌明樓 201 視聽教室實施，特別邀請台中醫院肝膽腸胃專科周鈴泰主治醫師。來校講解「寶貝心肝，平安又快樂」。由於宣導得宜，參加學生計有一百餘人。醫師透過單槍投影機，一邊展現清晰動人的畫面，一邊詳細透徹的解說，學生們均聽得十分入神，尤其是有獎徵答的時候，舉手非常踴躍，二十個精美獎品全部毫無保留的送出去，將 B 型肝炎防治教育活動帶入最高潮，學生們都覺得獲益良多。（座談會講師鐘點費，情商由荷商葛蘭素史克藥廠贊助。）
9. 本校與以下醫院、診所簽訂特約，就醫均免收掛號費，病房費亦有折扣。
 - (1). 行政院衛生署台中醫院（台中市西區三民路一段 199 號）
 - (2). 中山醫學大學附設醫院（台中市南區建國北路一段 110 號）
 - (3). 勝美眼科（台中市北區五權路 482 號）
 - (4). 和平中醫診所（台中市民權路 156 號）
 - (5). 妙華中醫診所（台中市成功路 259 號 1 樓）
10. 本校於 94 年 12 月 16 日（星期五）上午 8 時至下午 4 時，舉辦全校運動會，為避免緊急事故發生，皆由新生體檢單位醫療支援服務；特別請來行政院衛生署台中醫院的吳青峰醫師、陳素雲護士及救護車一部（含司機一名），支援救護工作。本組輔導的救傷隊，也安排了救傷小站，可逕行處理一些小傷患，以錯開傷患人潮。

參、散會